汽油安全说明书

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中文名： 汽油

英文名： Gasoline； Petrol

分子式： C4-C12( 脂肪烃和环烃 )

分子量： 0

CAS 号： 8006-61-9

危险性类别： 第 3． 1 类 低闪点易燃液体

化学类别： 烷烃

第二部分 主要组成与性状

主要成分： C4 C12 脂肪烃和环烷烃。

外观与性状： 无色或淡黄色易挥发液体，具有特殊臭味。

主要用途： 主要用作汽油机的燃料，用于橡胶、制鞋、印刷、制革、颜料等行业，也可用作机械零件的去污剂。

第三部分 健康危害

侵入途径： 吸入 食入 经皮吸收

健康危害： 主要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。急性中毒症状有头晕、头痛、恶心、呕吐、步态不 稳、共济失调。 高浓度吸入出现中毒性脑病。 极高浓度吸入引起意识突然丧失、反射性呼吸停止及化学性肺炎。可伴有中毒性周围神经病。液体吸入呼吸道致吸入性肺炎。溅入眼内，

可致角膜溃疡、 穿孔，甚至失明。皮肤接触致急性接触性皮炎或过敏性皮炎。急性经口中毒

引起急性胃肠炎；重者出现类似急性吸入中毒症状。慢性中毒：神经衰弱综合征， 周围神经病，皮肤损害。

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

皮肤接触： 脱去污染的衣着，用大量流动清水彻底冲洗。

眼睛接触： 立即翻开上下眼睑，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。就医。吸入：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。保持呼吸道通畅。呼吸困难时给输氧。呼吸停止时，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。就医。

食入： 给牛奶、蛋清、植物油等口服，洗胃。就医。

第五部分 燃爆特性与消防

燃烧性： 易 燃 建规火险分级： 甲闪点 (℃ )： -50

自燃温度 (℃ )： 引燃温度 (℃ )： 415-530

爆炸下限 (V%) ： 1． 3

爆炸上限 (V%) ： 6． 0

危险特性： 其蒸气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， 遇明火、 高热极易燃烧爆炸。 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。其蒸气比空气重，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，遇明火会引着回燃。

灭火方法： 泡沫、二氧化碳、干粉。用水灭火无效。

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泄漏处置： 切断火源。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。禁止泄漏物进入受限制的空间 (如下水道等) ，以避免发生爆炸。喷水雾可减少蒸发。用砂土、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，然后收集

运至废物处理场所。或在保证安全情况下，就地焚烧。如大量泄漏，利用围堤收容，然后收集、转移、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。

第七部分 储运注意事项

储运注意事项： 储存于阴凉、通风仓间内。远离火种、热源。仓温不宜超过 30℃。防止阳光直射。 保持容器密封。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。 储存间内的照明、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 型。桶装堆垛不可过大，应留墙距、顶距、柱距及必要的防火检查走道。罐储时要有防火防

爆技术措施。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。灌装时应注意流速 (不超过 3m／s)， 且有接地装置，防止静电积聚。搬运时要轻装轻卸，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。

第八部分 防护措施

接触限值： 中 国 MAC ： 300mg／ m3[ 溶剂汽油 ]

前苏联 MAC ：未制订标准

美国 TLV-TWA ： ACGIH 300ppm ， 890mg／ m3 美国 TLV-STEL ： ACGlH 500ppm ， 1480mg／ m3 工程控制： 生产过程密闭，全面通风。

呼吸系统防护： 空气中浓度超标时，佩带防毒面具。

眼睛防护： -般不需要特殊防护，高浓度接触时可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。防护服： 穿防静电工作服。

手防护： 必要时戴防护手套。

其他：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。避免长期反复接触。

第九部分 理化性质

熔点： <-60

沸点： 40-200

相对密度 (水=1) ： 0． 70-0． 79

相对密度 (空气 =1): 3． 5

饱和蒸汽压 (kPa)：

溶解性： 不溶于水，易溶于苯、二硫化碳、醇，易溶于脂肪。临界温度 (℃ )：

临界压力 (MPa) ：

燃烧热 (kj/mol) ： 无资料

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

燃烧 (分解 )产物： 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碳。稳定性： 稳定

聚合危害： 不能出现

禁忌物： 强氧化剂。避免接触的条件：

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

急性毒性

LD 50 67000mg ／kg( 小鼠经口 )(120 号溶剂汽油 )

LC50 103000mg／ m3(小鼠吸入 )， 2 小时 (120 溶剂汽油 )

刺激性 人经眼： 140ppm(8 小时 )，轻度刺激。

亚急性和慢性毒性 大鼠吸入 3g／ m3(12-24 小时/天)， 78 天（ 120 溶剂汽油），未见中毒症状。大鼠吸入 2500mg／ m3， 130 号催化裂解汽油， 4 小时/ 天， 6 天/周， 8 周，体力活动能力降低，神经系统发生机能性改变。

第十二部分 环境资料

该物质对环境可能有危害，对水体应给予特别注意。

第十三部分 废弃

处置前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。在专用废弃场所掩埋。或用焚烧法处置

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

UN 编号： 1203

危险货物编号：

31001

危险货物包装标志： 7

包装类别： Ⅱ

包装方法：小开口钢桶；安瓿瓶外木板箱。

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

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 （国务院第 344 号令， 自 2002 年 3 月 15 日起施行），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、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；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

类及标志（ GB13690 － 92）将该物质划为第 3.1 类低闪点易燃液体；车间空气中溶剂汽油卫生标准（ GB11719－ 89），规定了车间空气中该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及检测方法。

第十六部分 其它信息